

#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本次合并换股实施结果、股份变动 暨新增股份上市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合并后新增发行 5,652,516,701 股股份。其中，无限售流通股 5,652,516,701 股，限售流通股 0 股。
- 本次合并后新增无限售流通股的上市流通日期为 2017 年 2 月 27 日。

### 一、本次合并的批准情况以及本次合并完成后公司的股份变化情况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钢股份”或“本公司”）换股吸收合并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钢股份”，与宝钢股份的合并以下简称“本次合并”）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3199号）核准。本次合并的实施换股日为 2 月 17 日，公司于 2 月 21 日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证券变更登记证明，本公司新增发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5,652,516,701 股。

本次合并涉及的换股完成后，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由 16,450,140,224 股增加至 22,102,656,925 股。本次合并涉及的换股导致的本公司股份变化情况如下：

	变动前(股)	变动数(股)	变动后(股)	所占比例(%)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25,861,400	0	25,861,400	0.12%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6,424,278,824	5,652,516,701	22,076,795,525	99.88%
股份总额	16,450,140,224	5,652,516,701	22,102,656,925	100.00%

## 二、新增股份上市日期

本次合并涉及新增股份的性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新增无限售流通股的上市流通日期为 2017 年 2 月 27 日。

## 三、本次合并涉及的资产过户情况

根据本公司与武钢股份签署的《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与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之换股吸收合并协议》,武钢股份现有的全部资产(包括其下属企业的股权)、负债、业务、资质、合同及其他一切权利与义务由武汉钢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钢有限”)承继与履行并承担经营后果;自交割日起,武钢有限的 100%股权由宝钢股份控制。截至本公告日,武钢股份尚在办理相关资产移交至武钢有限名下的相关手续,包括但不限于移交、过户、登记、备案。

## 四、本次合并完成后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份性质
1	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11,523,385,833	52.14%	无限售流通股
2	武汉钢铁(集团)公司	2,982,172,472	13.49%	无限售流通股
3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	800,000,000	3.62%	无限售流通股
4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633,249,556	2.87%	无限售流通股
5	北京诚通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541,926,376	2.45%	无限售流通股
6	国新投资有限公司	541,926,376	2.45%	无限售流通股
7	中国远洋运输(集团)总公司	280,000,000	1.27%	无限售流通股
8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94,224,180	0.88%	无限售流通股
9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62,943,656	0.74%	无限售流通股
10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融国证钢铁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57,634,554	0.26%	无限售流通股

特此公告。

### ● 报备文件

1. 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换

股吸收合并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3199号);

2.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3.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实施情况之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4. 上海市方达律师事务所出具的《上海市方达律师事务所关于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实施情况之法律意见书》;

5. 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备查文件。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2月22日